

证券代码：873495

证券简称：思创科技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梁家顺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结合 2023 年各项生产经营工作开展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结合 2023 年度董事会开展的工作情况，编制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要求，公司管理层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编制与审核，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3 年的经营情况和财务情况，结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4 年各项经营工作开展规划，公司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 2023 年度审计，并编制完成《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24 年的关联交易方、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进行预计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上披露的《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刘佳铨、陈壮育、聂毅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3 年度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总结报告，并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其中原职工滕腾作为参与对象，通过持股平台广州思创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滕腾已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离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持股平台定向回购并注销滕腾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并制定了《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员工持股计划）》。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员工持股计划）》（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份回购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顺利完成本次定向回购注销事宜，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全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回购注销的一切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

（2）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对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3）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设立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或其他相关证券账户及其相关手续；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定向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等；

（5）办理本次定向回购股票和注销完成后的公司章程变更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

（6）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根据有关规定（即适用的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办理与股份回购注销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定向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变更住所及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因拟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员工持股回购工作，将导致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相应变更，注册资本将由 97,223,750 元变更为 125,949,176 元，股份总数将由 97,223,750 股变更为 125,949,176 股。同时，因公司已将经营场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中路 1013 号二层办公楼退租，并已承租广州市黄埔区枝山路 13 号 C 栋 8 层 801 房作为公司经营办公场所，拟将中山大道中路 1013 号二层办公楼的经营场所进行注销，并将公司住所变更为广州市黄埔区枝山路 13 号 C 栋 8 层 801 房。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变更住所及经营场所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更正后）》（公告编号：2024-03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 2023 年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董事长 2023 年薪酬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薪酬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明确公司董事长的薪酬计发方式，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效益的增长，确保公司能够平稳快速发展。结合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制定了《公司董事长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高管冯文军先生的书面辞职申请，冯文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免职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高级管理人员奖惩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高级管理人员奖惩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思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11日